

##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5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并在未来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期限为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 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计划的首次实施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月16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实施情况公告如下：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成交价为1.37元/股，支付的回购总金额1,370,000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按照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